

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博晖创新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治卫先生主持，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进行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管理情况编制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该报告及其摘要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